

國立臺南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誠正大樓 B307 會議室

主席：莊副校長陽德(代理)

紀錄：曾雅慧

出席人員：詳如開會通知單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今天出席這學期的校外專業實習會議。校外實習由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建立制度，並感謝大家的參與讓制度的建立更為完善。目前已有幾個系(所)參與校外實習這部分，也鼓勵系(所)如有讓學生到校外實習的機會，就盡量建立辦法並參與。接著請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進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及工作報告。

貳、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准予備查。

案 由	決 議	執行情形
第一案： （提案單位：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學生學習輔導組） 本期各系(所)提報之「校外專業實習課程實習契約(合約書)」、「實習機構評估表」案，提請審議、複評。	戲劇教育實作課程之合約書內容所載之實習課程名稱與檢核表的課程名稱不相符，請會後立刻修正，餘照案通過。	一、依決議辦理。 二、戲劇教育實作課程之合約書已完成修正。 三、會議紀錄陳核並周知各系(所)及相關單位。

參、工作報告

一、教育部 105 學年度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意外險共同供應契約，契約廠商「第一產物保險公司」<https://www.firstins.com.tw>，投保申請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於此期間提出進行之實習受共同供應契約條款保障)，保費較低，請各系(所)多加利用。

二、在教育部 105 學年度「辦理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起飛計畫)」經費挹注下，本 105(2)學期計補助「校外專業實習課程」2 門(每課程最高補助 15,000 元)、「院、系(所)至業界實習參訪」2 案(每案最高補助 15,000 元)及「院、系(所)職涯規劃企業實習專題講

座及經驗交流座談」2場次(補助講師 鐘點費、交通費，憑據實報實銷)，詳如會議資料附件一，p4。

三、有關本 105(2)學期進行之校外實習課程，有下列之提醒：

(一)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前完成校外實習機構問卷調查、實習學生問卷調查，以利未來教育部實習課程績效自評資料或相關評鑑使用。

(二)請至本校「校外實習資訊暨資料庫平台」完成實習基本資料建置及定期檢討校外專業實習成效，進行自我檢核，網址：<http://student.nutn.edu.tw/InternShips/>。

(三)未來各學期開設之校外實習課程亦同上辦理。

五、教育部函送「大專校院推動學生校外實習作業參考手冊」及「大專校院推動海外實習課程作業參考手冊」電子檔各 1 份，請各校應參考作業手冊落實推動實習課程相關機制，詳如附件二，p5-6。已將電子檔寄給各系(所)、教務處等相關單位，並已放置本校「校外實習資訊暨資料庫平台」，提供查詢或下載。(網址：<http://student.nutn.edu.tw/InternShips/>)

六、教育部函文進行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104 學年度及 105 學年度參與海外實習課程調查。依調查結果本校經營管理學系於 104 學年度有辦理，已函復教育部。

七、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產業專業人才發展推動計畫」，推動產業參與產學合作，鼓勵廠商提供企業實習職缺與合作開設專班學程，與學界共同培育人才。為利產學雙方順利合作，進行「106 學年度大專校院實習與專班／學程開設規劃調查」，依調查結果本校各系所無需求提出。

八、本學期校外函文提供實習機會之機構，已公告學校首頁及本校「校外實習資訊暨資料庫平台」並 mail 周知各系所參卓及轉知所屬學生。整理如下，請系所參卓：

(一)高雄市政府文化局「106 年度提供大學院校及美國學校學生暑期實習申請」。

(二)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適應體育休閒促進會「函送 106 年實習辦法(含附件及說明)」。

(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106 年度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受理學生實習計畫」。

(四)財團法人俊逸文教基金會本會「提供大專院校學生至非營利組織實習機會，規劃 2017 年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和學期實習辦法」。

(五)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106 年度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實習申請」。

(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06 年暑假實習學生申請」。

肆、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學生學習輔導組

案由一：本期各系(所)提報之「校外專業實習課程實習契約(合約書)」、「實習機構評估表」案，提請審議、複評。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
- 二、本次主審查 (1)本105(2)學期及(2)預定於106年度暑假期間，有安排校外實習之課程，需檢附「校外實習機構評估」、「實習合約書」(含「實習合約書檢核表」)送本委員會審議、複評。已提上次105(1)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第2次會議者免再提報。造冊如附件三，p7-10；實習合約書、「實習機構評估表」請參閱紙本資料。

決議：

- 一、生態科學與技術學系「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台南動物之家)」校外實習合約實習機構尚未完成簽約用印，請務必於實習前完成簽約，並請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做後續追蹤。
-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資訊工程學系

案由二：本系學生參加「DIGI+Talent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辦理之培育跨域數位人才研習課程，相關實習合約書(含合約書檢核表)請准予以經濟部工業局所訂定之資料為依據，不再另行簽訂合約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共計3位大三學生參加計劃。
- 二、此計畫係依據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年）」-主軸五：「培育跨域數位人才行動計畫」辦理並由法人機構提供實務研習名額。
- 三、本系學生參與面試之機構分別為：工業技術研究院、車輛研究測試中心、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資訊工業策進會。
- 四、研習時間：自106年7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止，共計240小時。
- 五、本系預計於106學年度開設業界實習(一)，開課教師會至實習單位進行輔導，因此參加計畫之學生視同選修此門課程。
- 六、計劃研習生選送及研習輔導相關資訊如附件四之一，p11-20所示。
- 七、實習機構評估表如附件四之二，p21。

決議：本提案定義為實習性質，後續相關合約書等部分依該計畫做彈性調整。

伍、臨時動議

請經管系劉哲宏老師分享帶學生海外實習經驗(略)

陸、主席結論

希望未來系所在海外實習這部分也能多交流、多爭取和合作。今天的會議就到這裡，謝謝大家。

柒、散會：(13 時 10 分)